

主旨：有關本協會辦理「109年水上救生裁判增能第二梯次研習會」暨「109年水上救生教練研習會」應注意事項如下，敬請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第二梯次訂於12月12日（星期六）假國立中興大學-體育館會議室辦理；上課時間-08：00至20：50。本次研習會因經費不足，不提供紙本研習手冊，請自行下載附件電子檔（如附件）；為配合中央疫情中心政策，參加人員務請自備口罩及全程配帶。另外為響應環保政策保持校區環境，研習會場不提供杯水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二、有關本會教練問及擁有體總製發之無效期國家級教練證，是否須參加教練增能研習會，以取得換證時數乙節。經電詢體總表示；新頒布之【國體法】及【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】規定，並未完善說明107年前持有無效期國家級教練之對應方案，尚待主管機關進一步律定後公告實施。為免本會持有A級教練證者之權益受影響，務請參加本次教練參加增能研習；俟主管機關律定作法後再行公告週知。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